

证券代码：603505

证券简称：金石资源

公告编号：2019-031

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5日以直接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于2019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小京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

（1）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（2）《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及《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摘要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30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;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《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 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 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 形成良好、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, 吸引和留住专业管理、核心技术和业务人才, 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, 激励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, 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,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: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核查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;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均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资格,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, 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, 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, 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

对象的姓名和职务，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。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9 年 12 月 31 日